

包头医学院文件



包医院发（2024）177号

关于印发《包头医学院关于保障本科教学投入的 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包头医学院关于保障本科教学投入的实施办法》已经校长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包头医学院关于保障本科教学投入的实施办法

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本科教育提质创新管理，按照教育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（教高〔2005〕1号）《内蒙古自治区“十四五”教育事业发展规划》及《内蒙古自治区本科教育提质创新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内教发〔2023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，坚持立德树人为先，面向全体、全面发展等基本原则，学校积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实施本科教学改革工程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突出特色发展，强化教师教育示范引领，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，保障人才培养提升工程的顺利进行。

第二条 教育教学投入总体要求

教育教学的投入以预算管理为主线，总体经费安排纳入学校预算管理，由预算管理平台做专项支出计划安排，每个预算年度根据学校财力状况，以质量提升为导向，持续做好增量预算安排，充分体现“规划先行、项目管理、聚焦重点、择优支持、突出绩效、强化监督”。

始终坚持“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、统筹兼顾、确保重点”的原则，积极落实“过紧日子”的政策要求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资金有效利用。按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及指标，进行绩效考核评价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。

教学投入专项资金的使用要加强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积极落实预算绩效管理，强化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意识。各单位、各部门编报项目经费预算都应设立绩效目

标及指标，学校按照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原则进行绩效考核评价。

第三条 预算支出分类

（一）教学运行经费包括：教学业务费、教学差旅费、体育维持费、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、教学改革经费、实践教学经费、学生实习（实践）经费、学科竞赛经费、毕业设计经费、学生活动经费、招生就业经费、教师培训经费、教学水电暖气及其他运行经费等。

（二）教学建设经费包括：实验室建设经费、教学（科研）仪器设备购置费、信息网络建设费、教学基础设施维护维修费、图书资源建设费等。

第四条 教学经费使用管理原则

（一）坚持突出质量导向。重点考虑学校办学质量，学科发展水平，突出学科的基础地位和服务能力以及战略定位。

（二）坚持突出目标导向。明确学科专业的建设目标，重视一流专业一流学科教学投入，努力推动学科和专业建设提档升级；积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，包括加快推进各专业教育均衡投入和均衡发展，积极推动加快一流专业、一流学科（特色学科）建设、内涵建设，努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

（三）坚持优化经费支出结构。切实保证教学工作必需的各项经费，进一步理顺对实验实践、图书资料等教学基本条件的合理投入，突出重点，持续加大对教学改革所需经费的支出力度；确保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、本科专项教学经费、生均本科实验经费、生均本科实习经费等达到规定要求，且逐年增加。

(四) 坚持绩效管理动态调整。教学投入专项要坚持统筹兼顾，注重绩效，科学规划、论证教学经费的分配和使用，增加经费使用的透明度，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益；加强绩效管理和追踪问效，根据建设成效评估评价结果，结合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，动态调整支持学科范围和支持资金力度，强化激励约束。

第五条 教育投入标准

(一) 各项投入指标力争达到政策要求。努力争取获得财政生均拨款 $\geq 12,000$ 元，努力实现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≥ 1200 元，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比 $\geq 13\%$ ，学校学费收入中用于日常教学的经费不低于25%，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$\geq 10\%$ ，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≥ 5000 元，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≥ 40 元，以上标准力争多渠道筹集资金，实现投入逐年提高。

(二) 提升教育投入的资金使用效率。参照《内蒙古自治区本科教育提质创新项目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内教发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充分实现投入资金能够发挥最大的效益，包括配置效率、运行效率及技术效率。同时，教育投入预算绩效目标应实现教育资源的有效利用、完善条件、补齐短板、资源共享，避免政绩工程导致的资源浪费。

第六条 教育教学资金的投入要进一步夯实管理责任。校长作为高等学校的法定代表人，对学校的财务工作负有法律责任，必须充分认识加强学校财务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严格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、制度，认真防范和纠正一切违规违纪和违反财务管理方面的问题。各级领导和各有关单位、部门在经济工作中既要按规定行使权利，又必须按规定履行责任，努力

践行教学投入及产出目标管理责任。

第七条 风险防控和监督管理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的风险防控，包括规范使用，提高财务治理能力和水平。学校将严格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、制度，认真防范和纠正一切违规违纪及管理不规范的问题，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。

本科教学资金投入和使用管理要做到会计监督、审计监督、纪检监督相结合。

第八条 本办法由计划财务处负责解释。

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

